

证券代码：600856

证券简称：中天能源

公告编号：临 2016-035

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填补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以下简称“《意见》”）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研究了填补回报的措施。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分析

（一）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影响的假设

- 1、假设宏观经济环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 2、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天能源 2015 年度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6]第 210199 号），201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8,414.88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241.48 万元，假设预测期 2016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为零；
- 3、假设 2016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按照 0%、20%、-20% 的业绩增幅分别测算；
- 4、假设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230,000 万元（暂不考虑发行费用），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 12,227.50 万股，最终发行的股份数量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股份数量为准；
- 5、本次非公开发行预计于 2016 年 6 月底完成，该完成时间仅为估计，实际完成时间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且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时间为准；
- 6、上述测算未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

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7、上述假设分析及本公告中关于本次发行前后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情况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二）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分析

基于上述情况及假设，公司测算了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具体分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5.12.31	2016 年度/2016.12.31	
		发行前	发行后
总股本	567,165,575.00	567,165,575.00	689,440,575.0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2,300,000,000.00
期初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62,024,188.73	1,867,467,259.59	1,867,467,259.59
假设 1：2016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20%。			
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867,467,259.59	2,122,365,134.06	4,422,365,134.06
基本每股收益	0.43	0.45	0.41
稀释每股收益	0.43	0.45	0.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29	3.74	6.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7%	12.78%	8.11%
假设 2：2016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与 2015 年保持一致。			
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867,467,259.59	2,079,882,154.98	4,379,882,154.98
基本每股收益	0.43	0.37	0.34
稀释每股收益	0.43	0.37	0.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29	3.67	6.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7%	10.76%	6.80%
假设 3：2016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20%。			
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867,467,259.59	2,037,399,175.90	4,337,399,175.90
基本每股收益	0.43	0.30	0.27
稀释每股收益	0.43	0.30	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29	3.59	6.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7%	8.70%	5.48%

注：1、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期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本期非公开发行融资额；

2、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系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规定计算，同时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

3、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期末总股本。

由上表可知，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预计短期内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将出现一定程度摊薄。

公司对2016年度净利润的假设仅为方便计算相关财务指标，不代表公司2016年度的盈利预测和业绩承诺；同时，本次非公开发行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取得核准、何时取得核准及发行时间等均存在不确定性。投资者不应根据上述假设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二、本公司关于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

为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公司将采取措施，以加快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等措施，提升资产质量，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填补股东回报。具体措施如下：

（一）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合理合法使用

为保障公司规范、有效使用募集资金，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等法规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积极配合保荐机构和监管银行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二）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力争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公司董事会已对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募投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趋势及本公司未来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通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有利于贯彻落实国家及产业发展战略，有利于巩固公司在市场领域的综合竞争实力，优化资本结构，提升行业地位，从而提高公司经济效益。

（三）完善产业链，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面对政策支持和市场迅速扩大的有利时机，公司准备牢牢把握机遇，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快速扩大业务服务能力，在国内重点地区布局建设LNG液化工厂项目并大力拓展LNG进口分销业务的同时，积极建设大型液化天然气集散中心项目，将核心业务由天然气中下游利用端向上游资源端延伸，最终实现上游进口

LNG和自有液化工厂、下游相对稳定的分销渠道网络一体化的协同效应，形成LNG业务产业链的上下游紧密结合，为公司业绩的实现提供良好的保障。

（四）快速推进整合海外收购项目，促进公司业务国际化

公司完成对中天石油投资股权收购并出资控股后，通过海外设立的全资孙公司卡尔加里中天收购加拿大多伦多交易所上市油气田公司Long Run。该收购完成后海外项目得到进一步发展，有利于“向天然气产业上游资源端延伸”战略的推进，体现了中天能源不断拓宽气源供应，降低对国内管道天然气资源高度依赖，转向从国际天然气市场采购资源的发展思路；同时，随着收购完成，公司将稳步介入石油勘探开采领域，公司业务更加多元化和国际化，为公司长期持续发展和持续盈利奠定基础。

（五）优化公司经营管理，降低公司各项费用

公司将加强公司的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推进全面预算管理，加强投资管理，全面提升公司的经营管理，降低相关费用。通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偿还借款，有利于改善公司资产流动状况，节省财务费用，提高抗风险能力。

（六）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分红相关规定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等规定以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的精神，公司于2015年10月1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审议通过了《长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2017年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进一步明确公司2015-2017年对新老股东的分红回报，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条款，增强利润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公司将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强化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

特此公告。

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3日